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黄石市阳新县中医医院医养结合项目装饰装修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E4202000067500855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黄石市阳新县中医医院医养结合项目装饰装修工程由阳新县发展和改革局以（2512-420222-04-01-370427）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湖北鄂东医养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0%，招标代理机构为黄石城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黄石市阳新县中医医院医养结合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黄石市阳新县中医医院医养结合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2.2 项目地点：黄石市阳新县兴国镇陵园大道9号。

2.3 项目概况：黄石市阳新县中医医院医养结合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包括室内装饰装修、弱电、强电、消防等配套设施，具体以业主单位出具的施工图为准。

2.4 计划工期：180日历天

2.5 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及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全部范围。

2.6 合同估算价：8827541.29元。

2.7 其他：本项目招标人和中标人应按照《黄石关于全面落实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治欠保支基础制度的实施意见》等有关规定，落实按月足额支付工资、农民工实名制、工资专用账户、银行按月代发和工资保证金等制度，维护各方合法权益。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4 投标人近5年内（2021年3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期止）完成（含在建）1项单项合同金额在800万元以上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以及网站截图等证明材料，有效证明材料落款时间在要求时间范围内的均认可。

3.5 投标人须提供近两年（2024、2025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且近两年每年度营业利润均大于零。（如新成立的公司需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相应年限的审计报告）。

3.6 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规定，须通过“信用中国”（网址 www.creditchina.gov.cn）对投标企业进行信用查询，投标企业若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的，其投标无效，投标人提供招标公告日期之后的网页查询截图，实际最终结果以开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3.7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8 其他： 详见附录一：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资格审查标准）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阳新县工程建设交易系统（以下简称“市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网员注册，并领取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黄石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办事指南—会员网上注册指南》（网址：<http://www.hsztbzx.com>）。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北京时间、下同）起至 2026 年 9 月 9 日 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市电子交易平台”，明确所投标段，下载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系统”，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系统”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系统”）将拒收。

6、投标相关事宜

6.1 本项目是否采用“评定分离”实施：☒ 采用 ☐ 不采用

6.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操作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7、评标办法

7.1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 综合评估法。

7.2 依据《湖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资格预审及评定分离实施办法》（鄂建设规〔2026〕2号），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法实施招投标活动，有关条款详见招标文件。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阳新县人民政府网上发布。

9、联系方式

1. 招标人：湖北鄂东医养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黄石市黄石港区青山桥 102 号

联系人：李娜 电 话：0714-6516130

2. 招标代理机构：黄石城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下陆区磁湖路 198 号

项目负责人：王晨曦 电 话：0714-6380886/18186375108

3. 行政监督部门：阳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阳新县兴国镇红星大道 23 号

电话：0714-7322309

4. 综合监管机构：阳新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股

地 址：阳新县市民之家四楼

电 话：0714-7319782

投诉网址：http://www.yx.gov.cn/zmhd/bmzqlxdh/202203/t20220303_884383.html

2026 年 8 月 18 日

